

2024年度乐昌市林业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乐昌市林业局是乐昌市人民政府主管林业工作的工作部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森林法实施条例》、中共乐昌市委、市人民政府《中共乐昌市委办公室乐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乐昌市林业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乐办发[2019]39号）的规定，负责全市林业生态环境建设事业管理及林业产业行业管理，行使林业行政执法职权。主要职能有：

（1）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措施和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湿地、荒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2）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和荒漠化、石漠化防治重点生态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组织开展退耕还林，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石漠化沙化防治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3）负责森林和草原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负责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并指导生态公益林划定和公益林保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4）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5）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拟订湿地保护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协调、指导全市湿地、湿地公园的保护管理和修复等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6）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负责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的设立申报、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负责自然保护地的自然资源资产管理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组织申报世界自然遗产，会同有关部门申报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7）负责推进林业改革相关工作和调处林权权属争议工作。拟订国有林场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拟订林业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统筹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和生态教育等生态服务产品。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8）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负责林木种苗管理。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调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草种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监督管理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

保护。

（9）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组织实施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指导监督林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必要时，可以协调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0）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市政府规定权限，审核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配合国家和省、部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11）负责林业科技、宣传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指导林业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开展林地土壤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相关工作。

（12）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韶关市林业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13）职能转变。市林业局应当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

（14）与市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市应急管理局负责统一组织、统一指挥、统一协调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市林业局依法承担行业领域的灾害监测、预警、防治及保障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办公室、规划综合股、生态保护修复股、森林资源管理股、自然保护管理股、国有林场和防治检疫股、森林防火监测预警股、人事股、机关党委。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090.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55.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8.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9.6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8,745.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58.0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90.56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090.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0,090.56	总计	60	10,090.5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090.56	10,09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09	95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2	931.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5	50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47	197.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4	98.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2	10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2	108.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01	8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64	11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0.53	80.5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0.53	8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9.11	39.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0.80	0.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35.58	35.5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73	2.73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745.95	8,745.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680.97	8,68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61.72	361.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378.52	1,378.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75.19	675.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1.25	91.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4.82	14.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9.37	5,719.3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3.11	143.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6.99	296.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4.98	6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4.98	64.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0,090.56	2,962.22	7,128.3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09	955.0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2	931.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7	128.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5	506.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47	197.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4	98.7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3	20.4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2	108.8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2	108.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9	14.0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01	89.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2	5.7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64	0.00	119.64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0.53	0.00	80.53	0.00	0.00	0.00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0.53	0.00	80.53	0.00	0.00	0.00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9.11	0.00	39.11	0.00	0.00	0.00
2110501	森林管护	0.80	0.00	0.80	0.00	0.00	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35.58	0.00	35.58	0.00	0.00	0.00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73	0.00	2.73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8,745.95	1,740.25	7,005.7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680.97	1,740.25	6,940.73	0.00	0.00	0.00
2130201	行政运行	361.72	361.72	0.00	0.00	0.00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1,378.52	1,378.52	0.00	0.00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75.19	0.00	675.19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1.25	0.00	91.25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4.82	0.00	14.82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9.37	0.00	5,719.37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3.11	0.00	143.11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6.99	0.00	296.99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4.98	0.00	64.98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4.98	0.00	64.9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6	158.0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090.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00	3.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55.09	955.0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8.82	108.8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9.64	119.6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8,745.95	8,745.9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8.06	158.06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90.5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090.56	10,090.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090.56	总计	64	10,090.56	10,090.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090.56	2,962.22	7,128.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0.00	3.00
20113	商贸事务	2.00	0.00	2.00
2011308	招商引资	2.00	0.00	2.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0.00	1.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00	0.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55.09	955.0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1.42	931.4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8.47	128.47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5	506.7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7.47	197.4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8.74	98.74	0.00
20808	抚恤	20.43	20.4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43	20.4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	3.2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82	108.8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82	108.8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09	14.0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9.01	89.0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72	5.7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9.64	0.00	119.6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0.53	0.00	80.53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80.53	0.00	80.53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105	森林保护修复	39.11	0.00	39.11
2110501	森林管护	0.80	0.00	0.80
2110507	停伐补助	35.58	0.00	35.58
21105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2.73	0.00	2.73
213	农林水支出	8,745.95	1,740.25	7,005.70
21302	林业和草原	8,680.97	1,740.25	6,940.73
2130201	行政运行	361.72	361.72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1,378.52	1,378.52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675.19	0.00	675.1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91.25	0.00	91.2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4.82	0.00	14.82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9.37	0.00	5,719.37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43.11	0.00	143.1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96.99	0.00	296.99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64.98	0.00	64.98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64.98	0.00	64.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8.06	158.0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8.06	158.0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8.06	158.0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6.8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35
30101	基本工资	578.02	30201	办公费	49.53
30102	津贴补贴	289.86	30202	印刷费	5.26
30103	奖金	221.3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51.97	30205	水费	2.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7.47	30206	电费	6.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8.74	30207	邮电费	11.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8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21	30211	差旅费	4.7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8.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7.9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02	30215	会议费	0.8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4.72
30302	退休费	697.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8.2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0.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7.2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2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805.86		公用经费合计	156.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本单位无此项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乐昌市林业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22	0.00	12.00	0.00	12.00	8.22	20.22	0.00	12.00	0.00	12.00	8.2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10,090.5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0,090.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9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20.58万元，下降21.2%。主要变动情况：项目资金减少，例如乐昌市2023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重点工程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等。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10,090.5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090.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962.2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5.79万元，下降3.8%。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公用经费相比上年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7,128.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604.8万元，下降26.8%。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我局项目指标金额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0,090.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090.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720.58万元，下降21.2%；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我局项目指标金额减少，例如乐昌市2023年森林质量精准提升行动重点工程项目、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等，公用经费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090.5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090.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42.8万元，下降15.4%；主要变动情况：由于财政库款不足，部分项目经费未能及时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

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乐昌市林业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0.2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20.2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83万元，下降36.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万元，下降33.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2万元，完成预算1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1万元，下降33.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8.22万元，完成预算8.22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73万元，下降41.1%。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数等于预算数。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与去年决算数相比有所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占59.3%；公务接待费支出8.22万元，占4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主要用于林业工作、应急工作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8.2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全市林业专项工作产生的接待费用等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64次，接待人数共822人。主要包括开展生态检查、野生动植物保护、林地督查、林业调查等林业工作过程中发生的必要公务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6.3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96万元，下降2.5%。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2024年度我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与去年决算数相比有所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70.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6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54.72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70.06万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70.06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用于林业工作、应急工作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24个，二级项目28个，共涉及资金7128.3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共组织对“2024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项目”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63.0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2024年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090.5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

全规范，制度执行力强，无违法违规现象，2024年重点绩效自评结果优秀，实现了年初项目绩效目标。我们将在以后的工作中加强预算管理，严格控制各项经费开支，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及2024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090.56万元，执行数10,090.5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基本完成，高效及时的完成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分值为97分，实现了生态和效益的增长。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本部门在2024年度开展的部分工作与项目进度缓慢政府资金紧缺，无法保证项目专项资金及时支付，支出进度较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改进措施主要是及时进行验收结算，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863.04万元，执行数为5,790.90万元，完成预算的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项目完成全市共有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471名，每人平均管护面积为3462亩，全部落实到每个小班至山头地块，管护面积及人员落实率保持100%。目前，我市生态公益林占林地面积比例56.8%，生态公益林区域内没有违规现象，森林火灾受害率为0，病虫害成灾率为0。我市2024年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基础性补偿资金于2024年12月完成发放。支付省级以上资金5,790.9万元。发放率98%，其中通过国库集中支付银信账户发放省级补偿资金4,553.50万元，发放户数49,356户，银信账户发放率100%。通过国库集中支付管护经费979.12万元，支出率100%。生态补偿受益户数49,356户，补偿受益人口35万人，每万

户受益群众信访案例小于1宗。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发放存在山林纠纷和林农不同意分配方案。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大调处力度，调处一宗，发放一宗。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